

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

(佛山市顺德区妇幼保健院)

项目需求书

项目名称: 2024年医院蛋糕券项目

2024年4月

一、项目概况：

1、根据我院实际需要，现拟采购 **1 家或以上** 符合资格的供应商为我院提供 2024 年度医院蛋糕券。

序号	采购物品	最高限价 (元)	数量	备注
1	蛋糕券	400	980	医院员工
2	蛋糕券	400	112	退休员工
3	蛋糕券	200	215	人资公司工会会员

2、供应商根据项目需求和供应商自身情况，制定拟供每份慰问品的内容（以下之一则可），填写要求为（以下清单仅供参考）：

序号	参考用品名称	单位	数量	参考品牌
1	实体蛋糕店	张	1	在佛山五区内的实体蛋糕店 均可参加
2	网络平台	张	1	所有可在网络平台上购买蛋糕或兑换实体蛋糕券的均可参加
3	其他			供应商可根据实际需要适当增加其他货物，如赠送会议或活动茶歇等

3. 结算金额以实际发生数量为准；

4. 本项目报价包含：费用包括相关人员支出、生日蛋糕券制作费用、物料购置、设计、制作、配送、材料、税费等服务过程中可预见和不可预见的一切费用。

5. 蛋糕券结算金额为 400 元/张的，供应商报价面值不少于 400 元/张。蛋糕券结算金额为 200 元/张的，供应商报价面值不少于 200 元/张。

二、项目服务要求：

1. **配送时间：最迟 2024 年 5 月 20 日（周一上午），**具体时间以双方议定为准。

2. **服务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妇幼保健院大良保健路3号。**

3. 其他服务要求

3.1 供应商须提供可多次消费的储值券，不得限制采购人消费的时间和品种，采购人可根据店内供应情况选择其它食品，禁止强制消费。

3.2 供应商制作储值券及安排专人派送。

3.3 采购人可在成交供应商属下任何一家蛋糕专卖店内消费，直到金额消费完止。供应商需提供各门店地址及联系电话，以方便采购人员工消费。

3.4 采购人持券消费享有与现金消费同等优惠。

3.5 供应商为采购人的蛋糕券建档，方便采购人随时查询金额使用情况或针对采购人遗失蛋糕券可立即进行挂失。

三、服务内容及要求：

1. 所有物品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要求。食品符合国家标准 GB/T19855- 2015，通过ISO验证。

2. 食品原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新鲜原材料制作。如使用食品添加剂须符合GB/T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

3. 供应商必须确保所供食品在保质期内，不得提供过期食品。

4. 合同服务期间，经相关检测机构鉴定，由于成交供应商经营问题出现食品质量问题或人员食物中毒、伤亡，采购人将拒收下单所有货物，取消供应商供应资格，保留追究成交供应商的经济及法律责任。由此所造成的人员伤亡、经济损失全部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若双方对质量有争议，则将该物资送至佛山市顺德区范围内具备法定资格的检测机构作质量检测。若检测结果合格，检测费用由采购人支付；若检测结果不合格，则检测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四、付款要求

1. 供应商根据实际派发数量制作汇总清单供采购人核对，采购人根据供应商货物样品进行对比，并由协议双方签名确认。

2. 由供应商出具项目发票。

3. 发票的收款方、出具发票方、供货方均必须与成交供应商名称一致。

五、违约责任

供应商出现以下问题，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负责所有经济及法律责任，赔偿采购人的损失：

1. 由于供应商经营管理问题出现食品质量问题致人员中毒、伤亡；

2. 合同服务过程中，存在不符合采购人要求的行为（如多次收到职工对供应商货物质量的投诉等），如有属实，第一次警告处理，第二次扣罚人民币 5000 元/次（罚款在剩余合同货款中扣除），第三次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3. 如生日蛋糕券（卡）有效期内供应商出现破产、倒闭、转让等经营变化的，采购人有权退还生日蛋糕券（卡），供应商应向采购人退还未实际消费的金额。造成采购人其它损失的，供应商还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六、样品要求

提供店铺在售生日蛋糕，进行现场试吃评价。

七、其它要求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合同终止：

- (1) 本项目顺利完成。
- (2) 出现违约情况，不能顺利供货。
- (3) 在本合同服务期内，因不可抗力情形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而由此导致毁损并造成的损失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 (4) 经双方协商一致解除本项目合同的。

八、评选标准

	评分内容	分数
商务部分	公司实力、业绩	10
技术部分	服务方案	20
	服务响应时间	10
	售后承诺	10
样品部分	对所提供样品的味道、质量、喜爱度等	20
价格部分		30